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勝國

電話：3322101~7418

傳真：3358254

電子信箱：del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19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100346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10034605_ATTACH1.pdf)

主旨：有關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11—114年度「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之課程規劃資訊一案，請協助轉知貴校教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1年4月14日臺中大學師培字第1111060166號函暨原住民族教育法及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實施辦法辦理。
- 二、承上規定，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應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以增進教學之專業能力。
- 三、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係指原住民族學校、原住民重點學校或原住民教育班之專任教師、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擔任六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鐘點教師。
- 四、有關本案課程之實體研習場次資訊，將另行函文公告，倘貴校有開設研習課程專班之需求或有其他疑問，請逕洽旨案承辦人員王厚仁先生（電話：04—22188199）。

教務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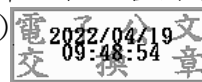
111/04/19 10:08



1110002814

有附件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
副本：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裝



訂

線